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 6 日
發文字號：通傳資源字第 10743002250 號



修正「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」第八十五條之一。

附修正「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」第八十五條之一

主任委員 詹婷怡